

关于四川传媒学院2025年本科教学工作 合格评估材料的公示

按照教育部教育督导局要求，现将我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自评报告》《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教学状态数据分析报告（2024年）》《自有专任教师名单》《外聘教师名单》《2024年教学日常运行支出明细表》予以公示。

公示地址：

(1) 学校内网

<https://www.scmc.edu.cn/html/840/2025-02-11/content-4257.html>

(2) 各二级学院公示栏。

公示时间：2025年2月12日至正式下达评估结论。

公示期间如有异议，请实名向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教育部纪检监察组或教育部教育督导局书面反映，对举报人信息将予以严格保密。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教育部纪检监察组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单大木仓胡同37号；教育部教育督导局联系方式：010-66097855，pgc2024@126.com。

附件：

1. 四川传媒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自评报告
2. 四川传媒学院教学状态数据分析报告(2024)
3. 四川传媒学院自有专任教师名单
4. 四川传媒学院外聘教师名单
5. 四川传媒学院2024年教学日常运行支出明细表

四川传媒学院(盖章)

2025年2月12日

